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

评定分离方式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适用于计算机辅助评标的房建、市政、交通、水利、国土等工程）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定分离方式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2023 年版

说 明

一、为了规范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保障招标人和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国家七部委令第 30 号)、《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管理办法》、《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文件范本》、《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机制加强招标投标监管工作规定的通知》(川办发〔2017〕79 号)、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六部门《关于在全省推行中标候选人评定分离机制的通知》(川发改法规〔2020〕65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省政府有关开展电子评标试点精神，结合我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的实际，由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等行业主管部门联合制定，投标人参与投标视为接受该范本约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

二、本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适用于符合下列条件的全市所有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

(一)项目招标活动全程在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进行。

(二)项目招标条件成熟，招标准备深入细致，招标控制价准确。

(三)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总投资在 3000 万人民币以下（不含 3000 万元）的，打捆审批项目中的单个项目总投资在 1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不含 1000 万元），招标人应采用中标候选人评定分离机制。

三、本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的主要编写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5. 《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条例》；
6.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国家七部委 30 号令)；
7.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8. 《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管理办法》；
9. □《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

☐《公路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8)、《公路工程概算定额(2007)》、《公路工程预算定额(2007)》、《公路基本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B06-2007);

☐《四川省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2012 年版);

☐《水利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1-2007);

10. 《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文件范本》(省发展发改委等 11 个部门);

11. 《四川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操作规程》DBJ51/T040-2015;

12. 《关于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实施意见》(川办规〔2022〕8 号);

13.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六部门《关于在全省推行中标候选人评定分离机制的通知》(川发改法规〔2020〕652 号);

14. 其他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四、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的内容存在异议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分别向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申请解释。

五、招标文件中的所有空格招标人必须按实填写,无内容或不采用者应用斜画线“/”表示。

1. 本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设置了可选项(示范文本中用“□”标识),供招标人参考,并由招标人依法依规自行选择。

2. 规定: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被招标人选用,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未被招标人选用。

六、本招标文件示范文本在我省原示范文本基础上根据计算机评标需要进行了一定变动,推行评定分离机制在推行过程中难免存在不妥之处,请各招标文件编制单位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过程中,将遇到的问题,及时向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招标投标监管部门书面反映,以便在修订中改正和完善,在此预致谢忱。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招标编号：_____

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 标 文 件

四川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赋码：_____

招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_____ (签字盖从业人员印章)

招标文件编制人员(按章节)：_____ (签字盖从业人员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实行自行招标组织形式的，项目招标负责人和招标文件编制人员应是招标人本单位具有编制招标文件和组织评标能力的人员。

(2)实行委托招标组织形式的，项目招标负责人和招标文件编制人员应是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双方签订的《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委托招标代理合同》(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的规范文本)

中，招标代理机构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和委派到本项目的主要专职技术人员。

(3)实行自行招标组织形式的，招标代理机构的内容删除，下同。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分离式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第一卷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办法及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____标段施工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_____已由_____以_____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_____，建设资金来自_____，项目出资比例为_____，招标人为_____。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为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在四川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赋码：_____，经_____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_____)的招标组织形式为(□自行招标、□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_____。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标段划分：

2.2 建设地点：_____

2.3 建设内容及规模：

_____。

2.4 计划工期：_____

2.5 招标范围：_____。（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示范围内全部内容）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3.1.1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1.2 资质等级要求：投标人最低不低于_____资质；

3.1.3 信誉要求：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且未处于投标禁入期内；

3.1.4 企业注册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外地企业，按照各行业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3.1.5 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3 多个标段的,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投标,但可以中标的合同数量不超过 1 个标段。

3.4 投标人在信用方面有下列情形的不得参加投标: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四川”网站 (<http://www.creditsc.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在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202.61.88.188/xxgx/index.aspx>) 企业或注册从业人员诚信分值低于 60 分(含)的。

☐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 中有不良行为记录在限制期内的。

☐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http://rcpu.cwun.org/>) 中被列入“黑名单”。

☐信用交通四川 (<http://182.150.21.186:8080/>) 信用等级评价中评为 D 级的。

☐有关信用的其他条件_____。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实行网上报名,网址为: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snsaggzy.com)。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登录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 www.snsa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

4.2 招标文件(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BJ;工程量清单;图纸)。

4.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5.2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 <http://www.snsaggzy.com> (详见遂宁遂宁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后台系统的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且在完成“确认并签名”后确认上传。

☐现场递交:投标人到开标现场递交刻录投标文件的光盘(2份):地点为_____。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方式进行递交。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未按指定方式递交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必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站、_____同时发布。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_____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邮 编: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网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注: (1)招标人应对本招标公告不加修改地引用。招标人除在下划线空格处按规定和要求填写以及选择项外, 不得有任何的增加或改动, 否则无效。

(2)招标人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的资质一个项目(标段)为一个, 因特殊情况需要两个以上资质的, 应允许(接受)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 且不得限制联合体成员数量。

(3)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 应是国家对投标人资质的强制性规定。不是国家规定的必须具备的资质, 不得作为参加投标的条件, 在评标时也不得作废标处理。

(4)本项目只有一个标段(合同段)的, 删除本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内容 3.3。
条、款、项、目, 在同一章内重复或引用的, 不再标明“章”的名称, 只直接写条、款、项、目, 下同。

(5)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公布并提供最新招标项目工程量清单(含组价), 文件格式为(PDF/WORD/RAR/EXCEL...)。

(6)获取招标文件可以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也可以是投标人单位介绍的其他人。

获取招标文件的人, 与递交投标文件和参加开标的人(即“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书中的代理人)可以不是同一人。

(7)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要求的证件外,招标人不得再另外要求投标人提供和出示其他证件和资料。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求投标人履行其他投标手续的,投标人可在中标后办理。

(8)《招标投标法》第二十四条规定,“招标人应当确定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所需要的合理时间;但是,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最短不得少于二十日。”

期间 20 日的计算方法为:从发布招标公告的次日起算,期间开始的日(发布招标公告的当日)不算在期间内。如某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1 日,期间届满的日期是 2008 年 12 月 21 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应为 2008 年 12 月 22 日。

《招标投标法》第二十三条规定,“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如某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 2008 年 12 月 22 日,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应至少在 2008 年 12 月 6 日及之前。时间不够但招标人确需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招标人应延长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招标人不得利用节假日,尤其是类似于“黄金周”的长假发放文件,特别是发放期最后一天应当回避节假日。

如某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日期为 2016 年 4 月 28 日,发放招标文件定为不得少于 5 日,从 2016 年 4 月 28 日就应发放招标文件,由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5 月 1 日、2016 年 5 月 2 日不是工作日,发放招标文件的日期为 2016 年 4 月 28 日、2016 年 4 月 29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5 月 1 日、2016 年 5 月 2 日、2016 年 5 月 3 日。

以日为期间的计算方法,下同。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1.1.4	项目名称及赋码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赋码: _____
1.1.5	建设地点	_____
1.2.1	资金来源	_____
1.2.2	出资比例	_____
1.2.3	资金落实情况	_____
1.3.1	招标范围	_____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 _____日历天(每月均按 30 天计算)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该条内容的真实性由项目业主在中标公示期间核实判定)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1)资质等级要求: 投标人最低不低于_____资质; 企业注册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外地企业, 按照各行业规定办理相关事宜。 (2)财务要求: ☐ 无财务指标要求。 ☐ 近____年(限定在 3 年以内)无亏损, 新成立不足三年的投标企业应提供财务状况自证材料。 (3)信誉要求: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且没有处于投标禁入期内。

		(5)拟任项目班子人员要求: a 项目负责人(建造师,下同)资格:注册建造师专业:___;级别:(☐二级及以上, ☐一级);具备___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技术负责人资格:具有___专业;级别:___ 技术职称级别:(☐中级及以上; ☐高级及以上。) 设置有工程师职称资格的,投标人应提供人员任职文件复印件和评审表复印件。 (6)其他要求: 主要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应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并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主要人员简历表”要求填写和提供相应证明、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参加本项目投标时没有在其他未完工项目及中标后尚未开工项目任职, 中标后至完工前也不得在其他项目任职。 外省企业主要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应是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在册人员(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上未载明的人员应当提供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查询截图予以证明), (涉及外省企业人员的内容仅适用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注: (1)招标人设定的投标人资质条件不得高于或低于国家规定标准,技术标准和要求不得根据特定投标人的技术规格、标准或参数提出,招标文件、施工图审查意见中载明图纸不得指定货物品牌。不得设置可能导致排斥潜在投标人或投标缺乏竞争(品牌 and 价格竞争)的其他条件。 (2)招标人对财务没有要求的,可以填 0。如招标人 unlimited 亏损企业投标的,在财务要求栏填,“近 0 年以内无亏损”。 (3)“财务要求”“业绩要求”中的选择为单项选择。 (4)招标人在“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要求中,招标人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金作为参加投标的条件;也不得以企业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行业奖项、银行信用等级等非国家强制要求的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作为参加投标的条件。更不得要求与履行合同无关的内容作为投标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 (5)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应与本项的要求内容相衔接。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_____资质,并以牵头人的名义递交投标和履约保证金;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_____家。 注:本项为单项选择。
1.4.3	限制投标的情形	除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1.4.3 的 12 种情形之一外,投标人也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3)四川省国家投资建设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以资金、技术、工期等非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在___年(限定在 1-3 年)内不接受其投标; (14)在全国范围内的工程建设中因招投标或重大质量安全违法违规行为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或行政执法部门行政处罚的,从处罚之日起半年内的(如被禁止投标,仍在投标禁止期的)不接受其投标; (15)在最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6)在最近一年内投标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因违反《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被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此条仅适用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17)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18)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项目管理机构拟派建造师、拟派技术负责人在其他未完工项目担任职务(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拟派建造师、拟派技术负责人不得在其它项目中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拟派建造师、拟派技术负责人)。 (1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0)投标人在信用方面有下列情形的不得参加投标: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四川”网站(http://www.creditsc.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在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202.61.88.188/xxgx/index.aspx)企业或注册从业人员诚信分值低于 60 分(含)的。 ☐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中有不良行为记录在限制期内的。 ☐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http://rcpu.cwun.org/)中被列入“黑名单”。 ☐信用交通.四川 (http://182.150.21.186:8080/) 信用等级评价中评为 D 级的。 ☐有关信用的其他条件_____ 注: (1)本项中的选择为多项选择。招标人可以全选(包括有些可选择项可能只有一项)、也可以任选其中一项或几项,还可以都不选。招标人没有选择的项,不得就同一个问题和相似的内容再另行规定。没有选择的项删除,不改变已选择项的编号,下同。以下没有标明“单项选择”的都为“多选择项”,不再单独注明。 (2)除以上限制投标的情形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招标人不再另增加限制投标的情形。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和方法	①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6 天前,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登录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过网络在线方式进行不署名提问。 ②确有重大疑问,投标人最后提出问题的时间应当在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天前,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通过网络在线方式进行不署名提问,此时间后所有问题将不再予答复,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同时对开标时间将作相应调整。
1.10.3	招标人答复问题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自行答复投标人的疑问。
1.11	分包	见须知正文 1.11。
1.12	偏离	☐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补遗(如有)
2.2.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确需要变更招标文件内容的,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按程序以补遗文件的形式发布。招标人对工

		程量清单无论做出何种变更，都要重新制作商务标电子招标文件，无论对评标办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作何种变更，都要重新制作技术标电子招标文件，并重新按行业规定备案，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投标人都能重新下载最新的电子招标文件用于编制电子投标文件。补遗文件将在“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统一向潜在投标人发布，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登录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看补遗内容，投标人不须回函确认。
2.2.2	投标截止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1) 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 (2)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四川”网站(http://www.creditsc.gov.cn/)中自行查询本单位信用记录的网络截图。 ☐在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202.61.88.188/xxgx/index.aspx)本企业或注册从业人员诚信分值截图； ☐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中自行查询本单位诚信记录的网络截图。 ☐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http://rcpu.cwun.org/)中自行查询本单位信用记录的网络截图。 ☐在信用交通四川(http://credit.mot.gov.cn/difangxinyong/sichuan)中自行查询本单位的信用等级评价的网络截图。 ☐有关信用的其他条件_____
3.1.2	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需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资格审查文件表格格式要求将原件扫描添加到《遂宁市建设工程施工评定分离技术标投标书编制系统》中，该章有关资格审查文件另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3.3.1	投标有效期	____日日历天，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注：不能在投标有效期内完成评标和定标的，招标人应当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没有通知的，视为自动(不需通知)延长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至完成评标和定标工作。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没有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自动延长其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内容。因延长投标有效期造成投标人损失的，招标人应当给予补偿，但因不可抗力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除外。
3.4.1	投标保证金	小微企业是否免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否 中小微企业免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的划分标准，属于中小微企业的投标人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http://www.snsaggzy.com/）按系统提示上传《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同时在投标文件上传承诺函。承诺函内容如有不实，涉嫌虚作假骗取中标，由相关行政监督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追究相关责任。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元。投标人可以选

		择下列方式之一提交： 1. 银行转账。投标人以银行转账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人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http://www.snsaggzy.com/）按系统提示选择银行缴纳投标保证金。 2. 保证保险。投标人以保证保险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用基本账户资金购买保险服务。投标人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http://www.snsaggzy.com/）按系统提示选择保险公司购买保证保险服务。 3. 银行保函。投标人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用基本账户资金办理保函业务。投标人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http://www.snsaggzy.com/）按系统提示选择银行办理保函业务。 4. 担保保函。投标人以担保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用基本账户资金办理保函业务。投标人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http://www.snsaggzy.com/）按系统提示选择银行办理保函业务。 4. 特别提示 ①采取转账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应在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保证金专用账户，以银行记录时间为准。 ②以保证保险或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当在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将保险公司或银行出具的保险或保函原件扫描件通过系统上传，否则视为缴纳投标保证金无效。 ③未按系统提示缴纳保证金的，视为缴纳投标保证金无效。 注： 1. 招标人不得设置无法律法规依据的其它任何形式的保证金、证明金等。
3.4.3	采取现金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评标结果公示期满后，除中标候选人外，其余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孳息将原账户退还到投标人的转入账户。 中标候选人的保证金及孳息在项目合同签订并公示后，原账户退还到中标候选人的保证金转入账户。 备注：行政主管部门、行业监督部门、招标人依法作出暂缓退还决定的除外。

3.4.4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其投标文件，放弃投标的。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拒签合同”是指①明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②没有明示但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中标人有非因不可抗力而放弃中标、提出附加条件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不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无故放弃中标行为等情形的，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同时，由于无故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的，对超过部分应当进行赔偿。如果中标人拒不按承诺赔偿损失的，招标人可依法提起诉讼追偿，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进行处理，记录不良行为。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由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依据招标人的书面通知或行政主管部门、行政执法部门的书面处理意见，将投标保证金转至招标人的指定账户。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____年—20____年，新成立不足三年的投标企业应提供财务状况自证材料。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____年—20____年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 本次投标不提供 ☐ 具体要求：____年____月____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1	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文件(包含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内容)组成。 2.资格审查电子文件、技术标电子文件必须使用《遂宁市技术标投标书编制系统》制作。(技术标文件格式为 xxx.TBJ) 3.编制要求见投标人须知正文附件七《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注： (1)投标人不得对招标文件格式中的内容进行删减或修改。 (2)投标人可以在格式内容之外另行说明和增加相关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另行说明或自行增加的内容以及按投标文件格式在空格(下划线)由投标人填写的内容，不得与招标文件的强制性审查标准和禁止性规定相抵触。 (3)按投标文件格式在空格(下划线)由投标人填写的内容，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可以在空格中用“/”标示，也可以不填(空白)。但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且实质性响应的内容不得互相矛盾。 (5)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应内容完整并清晰可辨。所附证明材料内容不完整或字迹、印章模糊的，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核验。
3.7.2	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文件必须采用机构数字证书、法人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 投标人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企业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注：①“相应位置”指的是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等盖章或签署的位置。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使用电子签章签署，委

		托代理人签字的可使用手写签名。 ②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必须使用电子签章进行签章的情形外,其余未明确必须使用电子签章进行签章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人自愿使用电子签章的情形应予以认可。 ③本招标文件所指电子签章是指以单位公章或个人印章形式办理的电子签章,不包括以亲笔签名形式办理的电子签章,下同。 ④关于投标文件采用数字证书进行签名情况的评审以《投标文件数字(CA)签名信息表》为准。 备注: (1)投标必须选择使用制作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现场开标的: 须携带制作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到达开标现场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网上开标的: 须使用制作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在网上开标室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否则, 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因无法解密, 致使不能将投标文件导入开标系统的, 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2)建议使用同一家数字证书机构制发的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对同一份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和加密, 且在生成投标文件后, 务必使用标书查看工具对投标文件检查, 否则,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3.7.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数量及内容要求	☐采取网上递交的: 网上递交网址为: http://www.snsggzy.com/ (详见遂宁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服务流程),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 并在完成“确认并签名”后确认上传。 ☐现场光盘递交: 递交光盘 2 份。
3.7.4	投标文件光盘刻录要求	为了避免光盘文件格式不兼容, 而造成光盘无法读取, 请不要使用操作系统自带的“直接写入光盘”功能来刻录光盘。刻录光盘必须在简体中文版 Windows XP/Windows 7 平台上通过光盘刻录软件(推荐使用 Nero)来刻录 CD 光盘, 刻录时选择“刻录后检验光盘数据”, 不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压缩, 否则不接受其投标; 光盘刻录完成后, 必须检验光盘刻录的质量, 检验光盘时不要在本机的刻录光驱上进行, 建议将刻录好的光盘用另外一台运行简体中文版 Windows XP/Windows 7 电脑的“只读光驱”进行读取测试, 测试的方法: 将刻录光盘上的投标文件数据拷贝到电脑硬盘上, 检查拷贝是否成功, 同时使用相应标书编制系统中的【查看标书】功能对刻录后的电子标书文件进行查看。 注: 不要在光盘盘面上粘贴标签, 应使用记号笔在盘面上标注单位名称。 注: 该条款适用于现场开标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	将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一式两份)分别密封在两个密封袋中, 将密封好的投标文件统一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 每一个包装都应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章(鲜章)。 注: 该条款适用于现场开标

4.1.2	密封袋上写明	将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章(鲜章)。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人名称：_____ _____标段投标文件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前不得开启。 注：该条款适用于现场开标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现场开标 遂宁市船山区东升路市民中心 5 号花瓣 4 楼 ☐ 网上开标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www.snsggzy.com/)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 现场开标 开标地点：_____ ☐ 网上开标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www.snsggzy.com/)
5.2	开标程序	☐ 现场开标：必须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组织实施，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现场监督。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员到场（投标人安排的到场人员应手持不密封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1 的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在现场监督人员监督下，由投标人代表检查并签字确认。 5.在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下，所有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递交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均进入符合性评审。进入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不分递交先后顺序，随机开启，录入评标系统。 6.唱标。宣布进入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工期、质量等信息。 7.异议询问。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现场向项目业主或监督人员提出异议，不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8.主持人宣布开标结束。 ☐ 网上开标：必须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组织实施，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现场监督。 特别提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参与网上开标活动。 1、开标程序 开标按下列流程进行：

		(1)主持人宣布开标纪律; (2)主持人公布参与投标人名称; (3)主持人宣布监督人员、业主人员信息并在开标系统中公布技术支持人员电话; (4)解密投标文件。监督人员下达“网上解密”命令,并规定解密时间为15分钟。投标人登录系统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5)导入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所有投标人提前完成解密或达到解密截止时间,主持人将解密的投标文件导入开标系统。 (6)所有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递交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均进入符合性评审。 (7)唱标。系统智能宣布投标人投标报价、工期、质量等信息。 (8)开标程序异议询问。监督人员下达“开标程序异议询问”命令,并规定异议询问时间为3分钟。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可通过系统向项目业主或监督人员提出异议,不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9)主持人宣布开标结束。 (10)特别注意: ①在规定时间内,投标人未对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不合格投标人,不进入评审程序。 ②在开标过程中,对系统操作存在疑问的可电话联系技术支持人员。 2、异常处理 开标过程出现以下情况,导致无法正常网上开标的,应当暂停开标活动,待系统恢复正常后视其情况,由监督部门、业主单位和交易中心共同决定继续或重新开标。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的;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的;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评标专家___人,业主代表___人(招标人不拟派评标委员会代表时,“业主代表___人”空格处用“/”表示)。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实施意见》(川办规〔2022〕8号)“(十)规范招标人代表选派。招标人应选派或委托责任心强、熟悉业务、公道正派的人员作为招标人代表参加评标,并遵守利益冲突回避原则。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的招标项目委托外部专家作为招标人代表的,应从上下级单位及其所属事业单位、招标代理机构、项目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中选择或邀请业务相关的其他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工作人员担任,但不得委托招标项目的行政监督部门、审批核准部门、主管部门和审计部门工作人员担任。评标委员会中招标人代表和

		评标专家的人数应符合 招标文件约定。开标后, 招标人认为评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不满足评标需要的, 仅可增加评标专家人数。严禁招标人代表私下接触投标人、潜在投标人、评标专家或相关利害关系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禁止或限制招标人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 但有证据表明该代表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除外。”
6.4	投标文件的重大偏差	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其中之一的, 应作废标处理, 属于重大偏差的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6.4。其它偏差按细微偏差处理。
7.1	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及随机入围抽取	1.进入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全部纳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 2.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 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经专家符合性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入选定中标候选人流程。当进入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被评标委员会全部否决投标, 本次招标流标, 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7.2	定标方式	详见本附表 10.5 项: 确定中标候选人。
7.3.1	履约担保	招标人可以根据投标人诚信和以往履约评价等情况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 1.履约保证金=中标价的_____% (暂列金和暂估价除外)。 2.履约担保的形式: 履约担保总金额中, 其中: ☐ 现金占_____, ☐ 银行保函担保占 _____%, ☐ 保证保险占 _____%。 现金担保必须通过中标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 银行保函担保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和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注: (1)上述金额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2)经批准的投资估算或概算是该项目投资控制的最高限额, 在施工图设计、招投标、建设过程中不得突破。施工招标经财政评审后的项目招标控制价, 分类别下浮一定比例即为中标价和合同价。 (3)履约保证金可结合项目的实施进度、中标人的履约情况等因素, 采用分段担保或分期退还等方式, 禁止以任何方式变相退还履约保证金(具体退还方式应在合同中明确。 注: 对达到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的, 招标人应当在一个工作日内退还。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招标人支付 ☐ 中标人支付
10.4	投标价 (发包价)	投标价 (发包价) _____元。 注: 1.投标价 (发包价) =工程可竞争费用+工程不可竞争费用 (1) 工程可竞争费用=(工程财政评审价_____元-工程不可竞争费用) × (1-各行业工程项目对应的下浮率____%)。 (2) 工程不可竞争费用=暂列金_____元+安全文明施工费_____元+规费元+暂估价_____元+创优质工程补偿奖励费_____元+税金_____元+其他_____。 (不可竞争费以财政评审价为准, 根据行业实际选填或不填)

		2.房屋建筑工程下浮率区间 5%-8%，市政工程下浮率区间 5%-9%，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下浮率区间 7%-10%，水利工程、土地整理项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下浮 5%；交通工程下浮 7%。
10.5	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自行择优 评标委员会应当推荐所有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不排序。 招标人按照_____（方式、程序、标准等）在开标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排序，确定第一、二、三名中标候选人，并按程序公示。 招标结束后，招标人应依法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注： (1)中标人有非因不可抗力而放弃中标、提出附加条件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不按招标文件规定和中标通知书的内容与招标人订立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项目审批部门认定的其他无故放弃中标行为等情形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同时，由于无故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的，对超过部分应当进行赔偿。如果中标人拒不按承诺赔偿损失的，招标人可依法提起诉讼追偿，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九条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进行处理，记录不良行为。 (2)中标候选人，因不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导致合同无法签订或签订后不按合同工期、价款、质量等履约的，全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人两年内不得接受其该企业及其投标文件载明的主要管理人员参加投标。因发包方和其它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3)招标人不得采用随机抽签、摇号等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招标人排序的方式方法、程序、标准等不接受异议和投诉；招标人无需向投标人解释确定中标候选人的原因。 (4)如果第一中标候选人主动放弃中标或被依法取消中标资格，招标人可按照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10.6	建设资金拨付	项目业主的建设资金只能拨付至中标企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基本账户。工程款的支付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在合同中约定。
10.7	合同履行过程中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发包，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涨跌不予调整。
10.8	压证施工制度	1.实行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负责人压证施工制度。投标文件承诺的上述人员的执业资格证书原件，须在签订合同前由中标人提供给招标人。主体工程完工，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方予退还。 2.中标企业不及时提供上述人员的执业资格证书原件，视为不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时签订合同，放弃中标。招标人不得与其签订施工合同，并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3.项目完工后，由中标单位提交该项目五方责任主体签字盖章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经核验属实后予以退还所压证书。 注：本条款按照各行业规定执行。
10.9	严禁转包和违法分包	1.严禁转包和违法分包。总承包单位可以将非主体结构的部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但必须经项目业主认可且双方施工总承包合同明确约定。

		2.中标人派驻施工现场的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不符的，视同转包，并依法严格查处。 3.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负责人原则上不得更换。因特殊情况确需更换的，应征得项目业主同意，并抄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更换后的人员应为本单位人员，且不得低于原投标承诺人员所具有的资格和条件。凡招标文件未明确可以分包的，中标人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分包。
10.10	设计变更或增加工程量的管理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谨慎决策。对于工程量清单中存在的漏项、错项等所有问题，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异议，由招标人根据具体情况及时处理并进行回复。未提出异议的，结算时不再予以调整。 如有设计变更，按照各行业规定执行。
10.11.1	合同备案	按照各行业规定执行。
10.11.2	合同公示	(1)依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招标投标信息公开办法的通知》(川办函〔2016〕24 号)第十五条 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按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第四部分合同公告(标准文本)在省指定媒介上和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合同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由招标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制度规定确定。 (2)合同公告的内容应严格按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合同公告标准文本执行。
10.12	招标文件内容冲突的解决及优先适用次序	1.招标人发出的招标文件(包括补遗文件)与招投标行政监督备案的招标文件不一致的，以备案的招标文件为准，并对不一致的地方进行修改。没有备案的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或补遗文件)不作为评标依据。(按各行业规定执行) 2.招标文件中招标人编制的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补遗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公平的原则进行处理。
10.14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要求(该条内容的真实性由项目业主在中标公示期间核实)	1.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可信，不存在弄虚作假(包括隐瞒)。 2.投标人声明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构成隐瞒，属于虚假投标行为。 3.如投标文件存在弄虚作假，在评标阶段，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中标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招标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处理。 4.招标人应核查投标人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 (1)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应从工程支付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超过 10% 签约合同价的金额作为违约金。 同时招标人应将投标人上述弄虚作假行为报行政主管部门。 5.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____套(限定在 1-3 套内)完整纸质投标文件报项目业主(一致性由项目业主负责审核)。

10.15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附件七《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10.16	异议和投诉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七部委（第11号）、《四川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四川省交通重点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的异议和投诉方式进行。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否则视为无异议。招标人应当场答复、制作记录。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内容仅能填空，如果因为招标项目的情况，需增加其他相应条款，应填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增加条款中，增加的条款不能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内容相冲突。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分离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是收到招标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该条内容的真实性由项目业主在中标公示期间核实判定)：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被县级以上的主管部门、行政执法部门、司法机关等有关部门认定有围标串标、或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或违法分包、转包或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等违法违规行为。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投标现场踏勘，投标人需要了解现场情况的，可自行进行现场踏勘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投标人疑问的处理

1.10.1 招标人不集中召开投标预备会，实行网上答疑。投标人若有疑问，需要招标人予以答疑，应以不署名的形式在“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snsaggzy.com)”提出。

1.10.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6 天前，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登录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过网络在线方式进行不署名提问。

确有重大疑问，投标人最后提出问题的时间应当在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天前，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通过网络在线方式进行不署名提问，此时间后所有问题将不再予答复，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同时对开标时间将作相应调整。

1.10.3 招标人自行答复投标人的疑问。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国家有关管理规定。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电子技术招标文件，格式为*.ZBJ，包含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合同条款及格式、技术标准和要求、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 已标单价的工程量清单；

(3) 图纸。

根据本章第 2.2 款发布的补遗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确需要变更招标文件内容的，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按程序以补遗文件的形式发布。招标人对工程量清单无论做出何种变更，都要重新制作商务标电子招标文件，无论对评标办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作何种变更，都要重新制作技术标电子招标文件，并重新按行业规定备案，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投标人都能重新下载最新的电子招标文件用于编制电子投标文件。补遗文件将在“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统一

向潜在投标人发布，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登录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看补遗内容，投标人不须回函确认。

2.2.2 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登录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看补遗文件，投标人不须回函确认。投标人应在截标时间前随时查看“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中有关该工程招标的补遗文件。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2.3 招标文件、补遗文件内容均以网上发布的为准，当招标文件、补遗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由资格审查部分、技术标部分组成。以光盘形式提交，一式两份。

3.1.2 资格审查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以下所有提供的材料,投标人需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资格审查文件表格要求将原件扫描添加到《遂宁市建设工程施工评定分离技术标投标书编制系统》中,该章有关资格审查文件另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联合体协议书
- (5) 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及遵纪守法诚信承诺
- (6) 近年度财务状况表
- (7) 投标保证金
- (8) 不变更拟任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承诺
- (9) 其他材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1
- (10) 承诺函

3.1.3 技术标部分主要包含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施工组织设计
- (3) 项目管理机构
- (4)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3.1.4 对技术标部分的要求

“施工组织设计”部分采用暗标评审，投标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标识及能够识别投标人的标记和内容，否则，将作废标处理。

“项目管理机构”、“拟分包项目情况表”作为明标进行评审，需按照“技术标投标书编制系统”的要求进行编制，相关的证明材料应使用原件扫描件。

在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时，粘贴图片使用 JPG 格式的文件，并且每张图片的分辨率应小于 100dpi，最终的标书文件所占用的磁盘空间必须小于 20M。

3.1.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2(4)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响应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要求。

3.2.2 投标人应响应招标文件报价，以招标文件给定报价为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否则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的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开标时携带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以备查验。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的：

投标保证金在公示期满后，除中标候选人外，其余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按照原路返还的方式及时退还到投标人的转入账户。中标人签订合同后，由招标人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退还其余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3）

中标人在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1)退款申请、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原件(备案合同)、履约保证金缴纳凭条或履约保函(复印件)。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拒签合同”是指①明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②没有明示但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中标人有非因不可抗力而放弃中标、提出附加条件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不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发展改革部门、监察部门认定的其他无故放弃中标行为等情形的，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同时，由于无故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的，对超过部分应当进行赔偿。如果中标人拒不按承诺赔偿损失的，招标人可依法提起诉讼追偿，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进行处理，记录不良行为。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

(5)法律法规等其他情形规定的不予退还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原件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定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2 项至第 3.5.4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文件组成。

资格审查部分、技术标部分必须使用《遂宁市建设工程施工评定分离技术标投标书编制系统》制作(技术标部分电子标书文件格式为 xxx.TBJ)。编制要求见投标人须知正文附件七《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2 投标文件必须采用数字证书进行签名，除加签投标人机构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个人数字证书。同时投标人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企业电子签章（本招标文件所指电子签章是指以单位公章或个人印章形式办理的电子签章，不包括以亲笔签名形式办理的电子签章，下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必须使用电子签章进行签章的情形外,其余未明确必须使用电子签章进行签章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人自愿使用电子签章的情形应予以认可。

如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标书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1 和 3.7.2 的要求，或开标后无法读取导入，其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备注：(1)投标必须选择使用制作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否则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现场开标的，须携带制作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到达开标现场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网上开标的，开标时需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在网标室使用制作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进行网上解密。

若因无法解密，致使不能将投标文件导入开标系统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2) 建议使用同一家数字证书机构制发的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对同一份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和加密，且在生成投标文件后，务必使用标书查看工具对投标文件检查，否则，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3.7.3 投标文件一式两份，以光盘形式递交，每份光盘中均应包含以下内容：

(1) 资格审查文件电子标书

(2) 技术标部分(包含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部分内容)电子标书

3.7.4 为了避免光盘文件格式不兼容，而造成光盘无法读取，不要使用操作系统自带的“直接写入光盘”功能来刻录光盘。刻录光盘必须在简体中文版 Windows XP/Windows 7 平台上通过光盘刻录软件(推荐使用 Nero)来刻录 CD 光盘，刻录时选择“刻录后检验光盘数据”，不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压缩，否则不接受其投标；

光盘刻录完成后，必须检验光盘刻录的质量，检验光盘时不要在本机的刻录光驱上进行，建议将刻录好的光盘用另外一台运行简体中文版 Windows XP/Windows 7 电脑的“只读光驱”进行读取测试，测试的方法是将刻录光盘上的招标文件数据拷贝到电脑硬盘上，检查拷贝是否成功，同时使用相应标书编制系统中的【查看标书】功能对刻录后的电子标书文件进行查看。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将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一式两份)分别密封在两个密封袋中,将密封好的投标文件统一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每一个包装都应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章(鲜章)。

4.1.2 投标文件的密封袋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投标人确认签字。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2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现场开标的应邀请所有投标人授权委托的拟任项目负责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现场开标的:

必须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组织实施,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现场监督。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员到场(投标人安排的到场人员应手持不密封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1 的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在现场监督人员监督下，由投标人代表检查并签字确认。

(5) 在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下，

所有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递交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均进入符合性评审。

进入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不分递交先后顺序，随机开启，录入评标系统。

(6) 唱标。宣布进入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工期、质量等信息。

(7) 异议询问。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现场向项目业主或监督人员提出异议，不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8) 主持人宣布开标结束。

5.2.2 网上开标的：

特别提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参与网上开标活动。

1、开标程序

开标按下列流程进行：

(1) 主持人宣布开标纪律；

(2) 主持人公布参与投标人名称；

(3) 主持人宣布监督人员、业主人员信息并在开标系统中公布技术支持人员电话；

(4) 解密投标文件。监督人员下达“网上解密”命令，并规定解密时间为 15 分钟。投标人登录系统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5) 导入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所有投标人提前完成解密或达到解密截止时间，主持人将解密的投标文件导入开标系统。

(6) 所有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递交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均进入符合性评审。

(7) 唱标。系统智能宣布进入符合性评审投标人投标报价、工期、质量等信息。

(8) 开标程序异议询问。监督人员下达“开标程序异议询问”命令，并规定异议询问时间为 3 分钟。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可通过系统向项目业主或监督人员提出异议，不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9) 主持人宣布开标结束。

(10) 特别注意：

①在规定时间内，投标人未对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不合格投标人，不进入评审程序。

②在开标过程中，对系统操作存在疑问的可电话联系技术支持人员。

2、异常处理

开标过程出现以下情况，导致无法正常网上开标的，应当暂停开标活动，待系统恢复正常后视其情况，由监督部门、业主单位和交易中心共同决定继续或重新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的；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

5.2.2 进入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不分递交先后顺序，随机开启，录入评标系统。

5.3 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

5.3.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3.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送达的；

5.3.1.2 不符合 4.1.1 项规定的“投标文件密封”要求的；

5.3.1.3 未按 3.4.1 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5.3.1.4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标书格式不符合 3.7.1 项和 3.7.2 要求或开标后无法读取导入的；

5.3.1.5 投标人开标时未单独递交不密封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在该投标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原件或提供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委托代理人在该投标人单位参保的证明原件的。

5.3.1.6 投标人开标时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项要求的。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主管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的原则。

6.3 评标方法

评定分离法。

6.4 投标文件的重大偏差(除以下 6.4 条废标条款外, 招标人自行增加相关内容不包含在 6.4 条内的, 评标专家不作废标处理)

本节是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补充文件等)中在评标阶段涉及的所有重大偏差条款, 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其中之一的, 应作废标处理, 除出现以下情形外, 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废标处理。招标文件中有关废标性条款的阐述与本章节不一致的, 以本章节内容为准。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6.4.1 投标函未满足第八章“投标函”要求的或投标函报价不按招标文件固定价进行投标报价的;

6.4.2 工期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条的;

6.4.3 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未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条的:

6.4.3.1 项目负责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未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条的;

6.4.3.2 技术负责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未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条的;

6.4.3.4 开标时,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查验, 或查验不合格的;

6.4.3.5 未提供财务要求或财务要求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4.4 是否联合体投标未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条的;

6.4.5 分包未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条的;

6.4.6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中的文件未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条的;

6.4.7 投标有效期未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1 条的;

6.4.8 投标人拒不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

6.4.9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6.4.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递交的;

6.4.11 技术标书“施工组织设计”部分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专家需说明具体理由);

6.4.12 技术标书“施工组织设计”部分采用“暗标评审”出现投标人的名称、标识或能够识别投标人的标记和内容的;

6.4.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6.4.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出现相同人员的;

6.4.15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字盖章的。

除以上条款外，其他投标文件偏差均列为细微偏差。如有特殊情况，须评标委员会达成一致意见，并写出相应的书面说明签字备查。

7.合同授予

7.1 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及确定中标候选人

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招标人自行确定择优环节的方式方法、标准和程序，在开标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自行组织择优选取第 1、2、3 名中标候选人并及时公示。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其他情形。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向原审批或核准部门申请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4 中标价

实行固定价，中标价即为施工承包合同价。

10.5 确定中标人方法

自行择优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5 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不排序。

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5 的规定在开标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排序，确定第一、二、三名中标候选人，并按程序公示。

附件

附件一：投标人签到表、进入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附表二：开标记录表

附表三：投标文件数字（CA）签名信息表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格式不变)

附表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附表六：确认通知

附件七：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办法及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附件一：投标人签到表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施工投标人签到表

开标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序号	投标人	到场时间	是否按时递交投标文件	拟任项目负责人姓名	签字确认

招标人代表：_____

招标代理机构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督人员：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进入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illegible]

招标人代表：_____ 招标代理机构代表：_____

记录人: _____ 监督人员: _____

公证人员（如有）：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二：开标记录表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施工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光盘导入良好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元)	质量目标	工期	拟任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控制价(元)									

招标人代表：_____ 招标代理机构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督人员：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1)开标记录表供招标人参考。但至少应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投标报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及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其他内容可根据实际需要删减。

(2)委托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的代表在开标现场必须向监督人员出示其注册于该代理机构的从业证书。

附表三：投标文件数字（CA）签名信息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
投标文件数字（CA）签名信息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序号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签名（见备注2）

备注 1. 凡是在此表格中显示的信息，均表示该投标人已经按照要求使用数字证书进行了签名。

备注 2. “签名”栏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 (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 元。

工期：_____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_____ 标准。

项目负责人：_____ (姓名)。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证件编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证件编号_____

技术负责人：_____ (姓名) 职称证 证件编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证件编号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 日内到_____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合同，在此之前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表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委员会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附表六：确认通知

确 认 通 知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 (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关于_____的通知, 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重庆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专家库公示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七：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文件(包含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内容组成)。

1、资格审查部分、技术标部分必须使用《遂宁市建设工程施工评定分离技术标投标书编制系统》制作。(技术标部分电子标书格式为 xxx.TBJ)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3 的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3、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密封方式(此条仅限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将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一式两份)分别密封在两个密封袋中,将密封好的投标文件统一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每一个包装都应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章(鲜章)。

温馨提示:

1、光盘刻录注意事项:

为了避免光盘文件格式不兼容,而造成光盘无法读取,请不要使用操作系统自带的“直接写入光盘”功能来直接刻录光盘。刻录光盘必须在简体中文版 Windows XP/Windows 7 平台上通过光盘刻录软件(推荐使用 Nero)来刻录 CD 光盘,刻录的时候请选择“刻录后检验光盘数据”,不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压缩,否则不接受其投标;

光盘刻录完成后,必须检验光盘刻录的质量,检验光盘时不要在本机的刻录光驱上进行,建议将刻录好的光盘用另外一台运行简体中文版 Windows XP/Windows 7 的电脑上的“只读光驱”进行读取测试,测试的方法是将刻录光盘上的招标文件数据拷贝到电脑硬盘上,检查拷贝是否成功,同时使用相关软件中的【查看标书】功能对刻录后的电子标书文件进行查看。

2、光盘标记注意事项:

不要在光盘盘面上粘贴标签,应使用记号笔在盘面上标注单位名称。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中投标单位名称与投标保证金缴纳单位名称一致
		投标文件的签署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2 项要求
		投标文件密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1.1 项要求
		原件与扫描件一致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密封的所有签字盖章页原件与扫描添加到投标文件技术标中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和签署	符合第二章附件七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1 项和 3.7.2 项要求
		投标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4 项要求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基本情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三项规定
		授权委托书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四项规定
		联合体协议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2 项规定
		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	
		投标情形的声明及遵纪守法诚信承诺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六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和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七项规定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和第八章

		表	资格审查部分第九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项和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十项规定
		不变更拟任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承诺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十一项规定
		其他材料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十二项规定
		承诺函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十三项规定
2.1.3	响应性 评审 标准	投标内容	不存在招标文件正文第 6.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况
		技术标准和要求	按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编制
2.1.4	项目管 理机构 评审标 准	项目负责人任职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
		技术负责人任职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
		其他主要人员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
2.1.5	施工组 织设计 评审标 准（仅 限于房 屋建 筑、市 政基础 设施项 目）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资源配备计划	
3	评定标 程序	先对所有投标人进行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项目管理机构评审、施工组织设计评审、再对通过评审的投标单位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5 的要求推荐中标候选人。	

注：(1)评审标准中，列举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某条、款、项、目的规定和要求，既包括“投标人须知”规定和要求，也包括“投标人须知”在前附表中补充和细化的规定和要求，下同。

如 2.12“合格的投标人”的“资格评审标准”为“没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3 项限制投标的情形”，既包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3 项规定的 12 种情形，也包括“投标人须知”在前附表中对第 1.4.3 项补充和细化的限制投标的情形。

(2)评标委员会如认为评标前附表 2.1.2 和 2.1.4 中有关证明和证件的扫描件不清楚或无法辨认的，应向投标人发出书面通知，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对原件进行核验，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递交的时间距投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书面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 60 分钟。

评标委员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认为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交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进行核验(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提交的有关证明和证件不符合要求)，认定该项不符合相应的评审标准，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如要求投标人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递交书面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投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书面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 60 分钟。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不够明确，应再次要求投标人对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再次递交书面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投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书面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 30 分钟。

评标委员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认为该投标人的两次澄清或说明，都不符合评标委员会要求的，作废标处理。

(4)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证据确凿的，经评标委员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其投标作废标处理；证据不够确凿的，其投标不能作废标处理，但评标委员会在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时，应予说明。

在评标结束后发现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查证属实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其他违法违规行”是指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3 在前附表中补充的限制投标的违法违规情形。

(5)评审“不存在第 3.1.2 项任何一种情形之一”：评审委员会没有发现申请人存在本章第 3.1.2 项任何一种情形之一的，评审结论为“符合”，发现投标人存在本章第 3.1.2 项任何一种情形之一的，评审结论为“不符合”。

评审结论为“不符合”的，要经评标委员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并要详细、具体说明“不符合”的理由，附上相关的证据。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拒绝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评审结论为“符合”的，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拒绝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办法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评标办法

一、评标程序

招标人在开标会上根据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应当受理进行审查。开标会结束后，将开标记录表和投标保证金缴纳一览表提交评标委员会。

1.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 2.1.1 条款规定形式评审；

2.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条款规定，对所有受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如果评委有质疑，可以提出质疑；

3.由计算机评标系统对资格评审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条款规定内容进行响应性分析，并给出初步分析结果，如果评委有质疑，可以提出质疑，最后由评标委员会对分析结果进行认定；

4.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条款规定对投标文件的项目管理机构进行评审；

5.计算机评标系统按照“评标办法”自动汇总生成合格投标人名单；

二、评定方法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合格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的项目管理机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 10.5 推荐中标候选人。

2.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项目管理机构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5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1 评审流程

(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2)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1.2 项、第 2.1.3 项、第 2.1.4 项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定标程序：

4.1、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5 中的方式进行自行择优确定第一、二、三名中标候选人。

附件评标定标用表

评标方法附件一：

1.质疑用表

1.1 评标专家向投标人质疑函

1.2 评标专家向招标人质疑函

评标方法附件二：

2.技术标评审用表

2.1.1 形式评审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2.1.4 项目管理机构评审标准

2.1.5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标准

评标方法附件三：

3.1 符合性评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

3.2 符合性评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名单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办法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评标方法附件一：

1.质疑用表

1.1 评标专家向投标人质疑函

评标专家向投标人质疑函

投标人名称：

编号：

项目名称	
质 疑 问 题	(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代表签字或招标人加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澄 清 内 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递 交 方 式 和 时 间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密封递交至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 (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将原件递交至 (详细地址)。
结 论	评标委员会： (签字)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 注：1.有证明材料须书面附上。
- 2.递交时间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注(3)、(4)的规定。
- 3.本表空白不够可以另行增加。

1.2 评标专家向招标人质疑函

评标专家向招标人质疑函

招标人名称：

编号：

项目名称			
质 疑 问 题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澄 清 内 容	招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递 交 方 式 和 时 间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密封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结 论	评 标 委 员 会 ： _____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时 分(北 京时间)		

注：1.有证明材料须书面附上。

2.本表空白不够可以另行增加。

评标方法附件二：

2.1.1 形式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果	不合格理由
1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中投标单位名称与投标保证金缴纳单位名称一致		
2	投标文件的签署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2 项要求		
3	投标文件密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1.1 项要求		
4	原件与扫描件一致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密封的所有签字盖章页原件与扫描添加到投标文件技术标中一致		
5	投标文件格式和签署	符合第二章附件七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1 项和 3.7.2 项要求		
6	投标价	超过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4 项要求		
7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8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说明：

1、招标人必须明确每项评审内容是否合格的判定标准，评标专家以此对每项评审内容进行定性评审，并由评标专家在评审结果栏内用“√”、“×”表示。

2、评标委员会对任何一项评审内容判定为不合格的，应当说明理由。

3、其他：/。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1.2 资格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果	不合格理由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三项规定		
3	授权委托书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四项规定和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四项规定		
4	联合体协议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2 项规定和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五项规定		
5	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及遵纪守法诚信承诺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六项规定		
6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和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七项规定		
7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项和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十项规定		
8	不变更拟任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承诺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十一项规定		
9	其他材料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十二项规定		
10	承诺函	符合第八章资格审查部分第十三项规定		

说明：

1、招标人必须明确每项评审内容是否合格的判定标准，评标专家以此对每项评审内容进行定性评审，并由评标专家在评审结果栏内用“√”、“×”表示。

2、评标委员会对任何一项评审内容判定为不合格的，应当说明理由。

3、其他：/。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果	不合格理由
1	投标内容	不存在招标文件正文第 6.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况		
2	技术标准和要求	按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编制		

说明：

1、招标人必须明确每项评审内容是否合格的判定标准，评标专家以此对每项评审内容进行定性评审，并由评标专家在评审结果栏内用“√”、“×”表示。

2、评标委员会对任何一项评审内容判定为不合格的，应当说明理由。

3、其他：/。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1.4 项目管理机构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果	不合格理由
1	项目负责人任职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		
2	技术负责人任职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		
3	其他主要人员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		

说明：

1、招标人必须明确每项评审内容是否合格的判定标准，评标专家以此对每项评审内容进行定性评审，并由评标专家在评审结果栏内用“√”、“×”表示。

2、评标委员会对任何一项评审内容判定为不合格的，应当说明理由。

3、其他：/。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1.5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果	不合格理由
1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5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6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7	资源配备计划			

说明：

1、招标人必须明确每项评审内容是否合格的判定标准，评标专家以此对每项评审内容进行定性评审，并由评标专家在评审结果栏内用“√”、“×”表示。

2、评标委员会对任何一项评审内容判定为不合格的，应当说明理由。

3、其他：/。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评标方法附件三

3.1 符合性评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如有）		
标段名称		
投标人自然序号	投标人名称	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1		
2		
3		
4		
5		
...n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符合性评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名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如有）			
标段名称			
投标人自然序号	投标人名称	是否通过符合性 审查	不合格理由
1			
2			
3			
4			
5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名称)

中标候选人公示(标准文本)

项目及标段名称				
项目业主		项目业主联系电话		
招标人		招标人联系电话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		
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		
公示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投标最高限价(元)		
中标候选人及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经评审的投标报价(元)	综合评标得分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

职务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职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级别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第二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

职务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职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级别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质检员					

第三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

职务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职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级别

其他投标人(除中标候选人之外的)评审情况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或否决投标依据条款(投标文件被认定为不合格所依据的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的条款)	经评审的投标价(元) 或否决投标理由(投标文件被认定为不合格的具体事实,不得简单地表述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某处有问题等)				综合评标得分 或 备注	
其他需说明事项							
监督部门名称及监督电话	项目审批部门:				联系电话:		
	行业主管部门:				联系电话:		
异议投诉注意事项	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评标结果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前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投诉书应符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规定。 3. 对评标结果的投诉,涉及投标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由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受理,涉及评标错误或评标无效的由项目审批部门负责受理。 4. 投诉人就同一事项向两个以上有权受理的行政监督部门投诉的,由最先收到投诉的行政监督部门负责处理。 5. 应先提出异议没有提出异议,超过投诉时效等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投诉,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不予受理; 投诉人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招标人主要负责人签字、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签字、盖单位章:			

注: 1. 实行电子评标的, 中标候选人公示的内容作为评标报告的一部分, 由评标软件自动生成, 评标委员会复核, 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电子签名和签章确认; 还没有实行电子评标的, 招标人应根据公示标准文本要求, 严格按评标报告和投标文件真实完整地填报公示信息, 不得隐瞒、歪曲应当公示的信息, 并对填写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和一致性负责。表中所有空格内容均须填写, 不得空白, 如确实不须填写或无法填写, 应在空格中填写“无”。

2.中标候选人是联合体的，“中标候选人名称”中联合体各方的名称均应填写。

3.表中的“项目负责人”施工招标指项目经理、 监理招标指项目总监等；表中的“项目技术负责人”是指项目主要技术人员或项目总工，如设计中只有多个专业技术负责人，应都作为项目技术负责人，扩展表格，分别填写。

4.表中的“开工日期”和“交工日期”、“竣工日期”是指实际开工日期和实际交工日期、实际竣工日期。勘察、设计招标应填写其勘察、设计服务期的起（开工日期）止（交工日期）日期（不含施工服务期）。监理招标应填写其监理服务期的起（开工日期）止（竣工日期）日期（不含竣工验收后服务期）。采购招标应填写采购供货的起（开工日期）止（交工日期）日期。施工招标的开工日期、竣工日期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7年版）中“通用合同条款”定义的时期；交工是指《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等规定的交工，已交工未竣工的，填交工日期，已经竣工的，交工日期和竣工日期都要填写；没有交工程序的，填“无”。

5.日期（年月日）的格式统一以阿拉伯数字表示。如：2015年9月1日，填写为20150901；2015年9月，填写为201509；2015年，填写为2015；2015/9/15 9:00:00 填写为20150915—9:00:00。

6.表中的“合同价格”，是指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包括缺陷责任期内的全部承包工作后，发包人应付给承包人的金额，包括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按合同约定进行的变更和调整。元指人民币元。

7.表中的“建设规模”采购招标应填写主要货物的数量、类型、规格等技术参数。

8.参与投标的所有投标人都需要公示，除中标候选人之外，其他投标人在“其他投标人（除中标候选人之外的）评审情况”中填写。没有被否决的投标，填写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元）、经评审的投标价（元）、综合评标得分；被否决的投标，填写投标人名称、否决投标依据条款、否决投标理由、备注。

9.所有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含业主评标代表）都需要填写；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多个单位的，都需要填写。

10.中标候选人公示纸质文本招标人须加盖单位公章，多页还应加盖骑缝章。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房建市政装饰工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017 版《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交通及安全工程：交通部 2018 年标准招标文件公布的通用合同
条款、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水利工程：水利部、国家电力公司、国家工商行政管《水利水电施
工合同范本》

□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印发《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
国土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22 年版)的通知》(遂自然资规发〔2022〕
10 号)专用合同条款。

合同公告(标准文本)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公告(标准文本)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承包人名称	承包人地址		承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元)		签约合同价(其他价格形式)	
签订合同日期(施工、监理适用)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交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签订合同日期(勘察、设计、货物适用)	计划开始日期		计划完成日期
承包人承担的工作		质量要求	
承包人项目经理(施工适用)	证件及证号	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	证件及证号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勘察、设计、监理、货物适用)		证件及证号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项目名称要详细填写，有标段(包)的，应详细到标段(包)。

2.承包人是联合体的，应扩展表格分别填写。例：

承包人名称	承包人地址	承包人电话
-------	-------	-------

甲公司		
乙公司		
丙公司		

3.签约合同价(其他价格形式),是指除元(人民币)外的其他价格形式。如在某某标准下“下浮15%”等。签约合同价(元)应以阿拉伯数字填写。

4.日期(年月日)的格式统一以阿拉伯数字表示。如:2015年9月1日,填写为20150901;2015年9月,填写为201509;2015年,填写为2015;2015/9/15 9:00:00 填写为20150915—9:00:00。

5.招标人如未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中标人的,须在备注栏中填写理由。

6.发包人和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如有)在合同公告纸质文本上加盖单位公章(多页还应加盖骑缝章)并和电子文档一起上传到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传的电子文档作公告正文,纸质文本作为公告附件。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1.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

2.投标报价说明

固定价。

注：除暂列金额和暂估价外，招标文件中不得设定预留金。

3.其他说明

4.招标控制价清单的发布

招标控制价清单以_____格式文件随同招标文件、图纸一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遂宁市)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站上同时发布。

第 二 卷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文件范本

第六章 图 纸

1.图纸目录

序号	图名	图号	版本	出图日期	备注

注：“图纸目录”的格式供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时参考。

第 三 卷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文件范本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必须符合施工图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规范、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要求。

注：

(1)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业标准施工招标文件对“技术标准和要求”有具体规定的，应参照其规定，其中强制性的规定应从其规定。

(2)招标人应根据《标准施工招标文件》和行业标准施工招标文件(如有)，结合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编写。

(3)“技术标准和要求”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否则抵触内容无效。

(4)“技术标准和要求”不得为特定投标人量身定做，不得根据特定投标人的技术规格、标准或参数提出，不得指定品牌。

(5)招标人编制技术标准和要求时，应注意与本招标文件其他章节的衔接。

第四卷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办法及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1)“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的，下划线上填写单位全称(法定名称)。下划线后括号内的填写说明，如盖单位电子签章章、签字、项目名称、招标人名称、姓名等，申请人在编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可以删除。

(2)投标人参加投标，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项目负责人进行。

委托代理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应按“三、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并附有关证明，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由委托代理人签字。

(3)本章中与投标人有关的“注”，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都应保留(已删除内容除外)。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文件范本

投标人：_____ (法定名称)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以下所有提供的材料，投标人需按表格要求将原件扫描添加到《遂宁市建设工程施工评定分离技术标投标书编制系统》中，该章有关资格审查文件另有特殊要求的除外，原件备查)

一、投标函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授权委托书

五、联合体协议书

六、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及遵纪守法诚信承诺

七、近年度财务状况表

八、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九、投标保证金

十、不变更拟任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承诺

十一、其他材料

十二、承诺函

注：(1)如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资格审查资料”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联合体的每一成员都应提供。

(2)新成立企业不满足招标人年度要求的，投标人只提供成立后相应年度的资料。

一、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_____ 元 (大写: _____) 为投标总报价, 工期_____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 与你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我方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地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电话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安全生产许可证				
备注	企业注册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外地企业，必须提供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登记证原件扫描件（仅限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职务：_____电话：_____)。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而不是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2)法定代表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携带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企业鲜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本单位人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投诉另行授权),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1 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联系电话: _____(固定电话)_____(移动电话)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法定代表人不亲自投标而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投标的,委托代理人应是投标人本单位的人员。

(3)委托代理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携带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在该投标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原件或提供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委托代理人在该投标人单位参保的证明原件备查。

(4)委托代理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还应单独递交不密封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附件。

五、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段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成员一名称：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成员二名称：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由委托代理人投标的，每个联合体成员都应按“三、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并附有关证明。

- 2、招标文件中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无需提供本协议及相关证明材料。

六、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及遵纪守法诚信承诺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隐瞒。

本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我方承诺,如存在以上违法违纪虚假投标行为,我方自愿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10.14 和其他有关规定承担责任。同时,我方还承诺:

1、保证服从招标文件和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安排,遵守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且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2、接受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包括证件、资料、业绩、造价人员印章,法人印章与工商、公安机关备案的网上印章相符,入川企业备案证书与四川省建设厅颁发的相应证书相符),投标文件中拟派项目管理班子的所有人员没有在建项目。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或中标之后查处有虚假,投标人同意对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相关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因特殊情况没有被发现已经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一旦被查实投标文件内容虚假,投标人自愿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5 日内将投标保证金同等金额交回招标人。

4、保证不挂靠具有资质的企业进行投标,包括挂靠其他施工单位,或从其他单位通过转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或者由其他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和签字等行为。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相关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因特殊情况没有被发现已经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一旦被查实具有本条行为的,投标人自愿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5 日内将投标保证金同等金额交回招标人。

5、保证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因特殊情况先没有被发现已经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一旦被查实具有本条行为的,投标人自愿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5 日内将投标保证金同等金额交回招标人。

6、保证不参与陪标、围标行为。否则,同意接受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

作出的行政处罚，且同时接受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因特殊情况先没有被发现已经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一旦被查实具有本条行为的，投标人自愿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5 日内将投标保证金同等金额交回招标人。

7、保证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或评标委员会成员采用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相关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因特殊情况先没有被发现已经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一旦被查实具有本条行为的，投标人自愿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5 日内将投标保证金同等金额交回招标人。

8、保证不实施招标投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违法违纪行为，投标人若有以上违反承诺的行为，将自觉接受招投标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作出的行政处罚。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近年度财务状况表

对财务状况表的要求为：

注：(1)投标人应提供近____年的财务状况表。

“近____个年度财务状况表”分两种情况。以近3年为例，招标文件发售之日在5月1日以前的，“近3个年度”是指当年之前的3个年度或当年的上一年之前的3个年度，如某项目招标，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是2008年4月1日，“近3个年度财务状况表”是指2005年、2006年、2007年的财务状况，或2004年、2005年、2006年的财务状况，采用哪3个年度，由投标人选择；招标文件发售之日在5月1日以后的，“近3个年度”是指当年之前的3个年度，如某项目招标，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是2008年5月5日，“近3个年度财务状况表”是指2005年、2006年、2007年的财务状况。

(2)财务状况表应附材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2。

八、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序号	案由	双方当事人名称	判决、裁决时间
1			
.....			
.....			

注：（1）本表为调查表，填写投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诉讼、仲裁情况，并按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诉讼、仲裁的起算时间为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文书的时间。

（3）若为联合体投标，所有成员单位均须提供。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九、投标保证金

1.如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缴纳的（适用）

_____ (招标人名称):

本投标人自愿参加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段施工的投标，并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元(¥_____)。

本投标人承诺所交纳投标保证金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投标保证金中的要求，若有虚假，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均由我公司承担。

附：

(1)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中国银行一般账户的银行凭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的扫描件(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为中国银行的，不需出具投标保证金转入凭证)

(2)人民银行颁发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如采用银行保函，投标需将银行保函原件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中，格式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在我方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及关于下列事项之一的书面说明后，在 7 天内无条件向你方支付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其投标文件，放弃投标的。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拒签合同”是指①明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②没有明示但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 中标人有非因不可抗力而放弃中标、提出附加条件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不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发展改革部门认定的其他无故放弃中标行为等情形的。

4. 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

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 7 天内无条件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后_____日有效，即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投标有效期延长的，应书面通知我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上述期限内送达我方。书面索赔通知应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附有投标人有赔偿责任的证据或证明。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如采用保证保险，投标需将保证保险原件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中，格式如下。

投标保证保险保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并在我方投保《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号：_____），
保险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且投标人在保险
期间内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不得退保。

在保险期间内，投标人在向招标人招标_____项目投标的过程中，
发生以下列明的保险事故，招标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保险合同（保险单
号：_____）的约定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一）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被保险人同意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二）投保人接到中标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因自身原因或无正当理由不与被保
险人订立招标项目合同；

（三）投标人中标后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四）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

本《投标保证保险》的保险期限自投保人向被保险人投标之日起或保险单（保险单
号：_____）载明的保险起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起（二者以后发
生者为准），至签订招标项目合同之日，最长不超过一年。

保险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如采用担保保险，投标需将保证保险原件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中，格式如下。

投标保证担保保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 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参加 _____ 项目的投标，并在我方投保《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号：_____），
保险金额为人民币 _____ 元整（小写：¥ _____ 元），且投标人在保险
期间内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不得退保。

在保险期间内，投标人在向招标人招标 _____ 项目投标的过程中，
发生以下列明的保险事故，招标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保险合同（保险单
号：_____）的约定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一）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被保险人同意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二）投保人接到中标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因自身原因或无正当理由不与被保
险人订立招标项目合同；

（三）投标人中标后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四）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

本《投标保证保险》的保险期限自投保人向被保险人投标之日起或保险单（保险单
号：_____）载明的保险起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起（二者以后发
生者为准），至签订招标项目合同之日，最长不超过一年。

保险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不变更拟任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承诺

_____:

若本招标项目由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投标时拟任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在项目施工期间一定全部到岗。

上述人员除因刑事犯罪、死亡、伤病(持有县级以上医院证明)丧失履约能力、被责令停止执业等特殊原因外，我公司不得申请变更项目班子人员。如因前述特殊情况确需更换的，所变更人员的资格、业绩和信誉不得低于中标条件且必须经招标人同意，并将新人员的相关资料一并报送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未备案之前，相关变更人员不得进场。

如出现派驻现场的建造师(项目经理)和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时承诺的人员不一致的情况，可以视为我公司转包或非法分包。我公司愿意接受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行政执法部门的处理。

如出现上述人员不到岗的情况，我公司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承诺人(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其他材料

1.提供本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四川”网站(<http://www.creditsc.gov.cn/>)中的网络截图。

2.提供以下网络截图：

☐在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202.61.88.188/xxgx/index.aspx>)企业或注册从业人员诚信分值截图。

☐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中诚信记录的网络截图。

☐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http://rcpu.cwun.org/>)中信用网络截图。

☐信用交通四川 (<http://182.150.21.186:8080/>)信用等级评价的网络截图。

☐有关信用的其他条件_____

备注：本项中的选择为多项选择。招标人可以全选，也可以任选其中一项或几项，还可以都不选。招标人没有选择的项，不得就同一个问题和相似的内容再另行规定。没有选择的项删除。

十二、承诺函

我方接受本项目清单所有内容,承诺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4 条中公布的投标价(发
包价)为投标报价。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施工组织设计部分)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一、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投标人根据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可自行把下列图表添加到相应的项目中。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illegible]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办法（示范文本）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办法（示范文本）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illegible]

二、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1)“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负责人应附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任职文件、评审表复印件）、社保缴费证明，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任职文件、评审表复印件）、社保缴费证明，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原件扫描件。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2)社保缴费证明是指，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最近 6 个月连续缴费证明，从招标文件开始下载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 6 个月的连续、不间断的缴费证明，企业设立不足 6 个月的可少于 6 个月；退休的注册建造师提供退休证明材料，无需提供社

保缴费证明；新聘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费证明不足 6 个月的，还应提供聘用合同。

（3）使用电子注册证书的，其电子证书的有效性应符合有关规定。

遂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办法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

三、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分包人名称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营业执照号码		资质等级	
拟分包的工程项目	主要内容	预计造价(万元)	已经做过的类似工程

注：附分包人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原件扫描件。